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ST阳光

公告编号：2025-L66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二）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星期一）以书面、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紫瑞新丽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紫瑞”）拟与深圳金海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峡”）开展有追索权池保理业务并签署《商业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信用期限 1 年，单笔保理业务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公司为该笔保理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成都紫瑞以其持有的不动产（位于成华区二环路东二段 426 号、建设路 2

号的成都阳光新生活广场项目项下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子公司北京瑞丰阳光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成都紫瑞 55%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L6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进展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百纳新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与金海峡开展有追索权保理业务并签署《商业保理合同》，保理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2 年，公司及子公司对该笔保理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现成都紫瑞拟与金海峡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成都紫瑞拟以其持有的不动产（位于成华区二环路东二段 426 号、建设路 2 号的成都阳光新生活广场项目项下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本次担保是对百纳新业与金海峡签署的《商业保理合同》的新增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L6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L6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